

# 西辽河科左中旗段河道生态治理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F15050020250930010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西辽河科左中旗段河道生态治理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032.931423万元,招标人为通辽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1) 本次生态主槽整治长度110.413km,治理起点为西辽河干流二十八户村,终点为科左中旗西辽河干流乌力吉木仁河汇河口。本次该河段整理流量 $30\text{m}^3/\text{s}$ ,河道比降按 $1/1800\sim 1/3600$ ,主槽底宽35m,边坡1:4,挖深1.5m,断面型式为梯形断面。(2) 沙坑治理共4处,分别为四合村1号沙坑、四合村2号、田兴村沙坑和安乐村沙坑。(3) 新建过路方涵9座,过水路面5处。;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西辽河科左中旗段河道生态治理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西辽河科左中旗段河道生态治理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独立法人资格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1)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期内的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至少具有1项与本工程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河道清理、水生态治理、山洪沟治理等施工相关业绩)的管理经验,且担任过该项目主要领导职务(项目经理、项目总工程师、项目副经理)。(2)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岗位证书,安全员另附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3) 提供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与投标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养老保险缴纳个人明细或对账单或加盖单位公章的12333网页可查询截图或企业所在地养老保险缴纳可查询网址及查询网页截图。 3、投标人具备近三年2022-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新成立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年度审计报告)。 4、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安部、国家数据局发布的《全面推行以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的通知》(发改财金〔2025〕565号)要求,投标单位需登录“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并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将该报告附于投标文件中。依据《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建设市场经营主体信用信息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水建设〔2024〕201号)、《全国失信惩戒措施基础清单(2025年版)》等相关规定,存在以下情形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投标:被列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近三年内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存在行贿犯罪行为;存在串通投标或通过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且情节严重的行为;存在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且情节严重的行为;中标后不按照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且情节严重的中标人;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如投标人已中标,在发包人核查期间发现上述行为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下载步骤包括:登录信用中国网站后,在“信用信息”栏目输入投标单位名称或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下载信用信息报告。投标单位应确保报告信息准确无误,如有疑问可咨询网站客服热线或当地信用管理部门。未按时提交报告或报告内容不实的投标单位将被视为不符合资格要求,影响投标有效性。;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0-01 08:30:00到2025-10-14 17:30:00。

获取方式：请到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24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24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 七、其他

西辽河科左中旗段河道生态治理工程招标公告一、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西辽河科左中旗段河道生态治理工程已经由通辽市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以通行审批【2025】174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通辽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建设资金来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自筹0.00元，财政资金20,329,314.23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一）项目名称：西辽河科左中旗段河道生态治理工程（二）招标内容：1、建设地点：通辽市科尔沁区、科左中旗。2、建设规模：（1）本次生态主槽整治长度110.413km，治理起点为西辽河干流二十八户村，终点为科左中旗西辽河干流乌力吉木仁河汇河口。本次该河段整理流量30m³/s，河道比降按1/1800~1/3600，主槽底宽35m，边坡1:4，挖深1.5m，断面型式为梯形断面。（2）沙坑治理共4处，分别为四合村1号沙坑、四合村2号、田兴村沙坑和安乐村沙坑。（3）新建过路方涵9座，过水路面5处。3、招标范围：整治治理范围起点为通辽市西辽河干流二十八户（起点坐标X=4853810.6444，Y=475784.4307），终点为科左中旗西辽河干流乌力吉木仁河汇河口共计110.413km（坐标X=4858412.7666，Y=540870.3591）。三、公告发布媒体（一）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ggzyjy.nmg.gov.cn>（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nmgztb.com.cn>（三）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四、资格审查（一）审查方式：资格后审（二）审查时间：2025年10月24日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核。（三）审查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五、招标文件的获取（一）领取时间：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0月14日(北京时间)。（二）招标文件获取方式：请到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六、其他说明（一）投标人资格要求：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独立法人资格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2、（1）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期内的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至少具有1项与本工程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河道清理、水生态治理、山洪沟治理等施工相关业绩）的管理经验，且担任过该项目主要领导职务（项目经理、项目总工程师、项目副经理）。（2）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岗位证书，安全员另附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3）提供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与投标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养老保险缴纳个人明细或



对账单或加盖单位公章的12333网页可查询截图或企业所在地养老保险缴纳可查询网址及查询网页截图。3、投标人具备近三年2022-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新成立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年度审计报告）。4、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安部、国家数据局发布的《全面推行以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的通知》（发改财金〔2025〕565号）要求，投标单位需登录“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并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将该报告附于投标文件中。依据《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建设市场经营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水建设〔2024〕201号）、《全国失信惩戒措施基础清单（2025年版）》等相关规定，存在以下情形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投标：被列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近三年内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存在行贿犯罪行为；存在串通投标或通过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且情节严重的行为；存在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且情节严重的行为；中标后不按照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且情节严重的中标人；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如投标人已中标，在发包人核查期间发现上述行为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下载步骤包括：登录信用中国网站后，在“信用信息”栏目输入投标单位名称或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下载信用信息报告。投标单位应确保报告信息准确无误，如有疑问可咨询网站客服热线或当地信用管理部门。未按时提交报告或报告内容不实的投标单位将被视为不符合资格要求，影响投标有效性。（二）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1、本项目实行互联网不见面开标，不接受开标现场投标解密；2、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3、投标人限时解密投标文件时限：30分钟，投标文件未在时限内解密或无法解密（包括经过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后依然无法解密的情形），按放弃投标处理。由代理公司手动退回投标文件，全部解密可提前结束；4、公布开标结果时限：10分钟，投标人对唱标内容无异议，点击下方“确定”，所有投标人均确定后可提前结束。（确认前投标人可提出异议，结束后不能提出异议）。注：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0512-58188511、0471-5332612。（三）说明：本项目一切信息均在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https://ggzyjy.nmg.gov.cn/msym/tlsggzyjyw/index.html>）发布，请投标人关注，如有遗漏，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四）接收异议单位：招标人：通辽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联系人：刘世轩；电话：0475-8232882；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瀚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马海南；电话：0475-8286999，地址：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岸华庭小区。（五）异议受理处置方式：潜在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或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招标人及委托的代理机构收到后及时进行答复。（六）监督单位：通辽市水务局；联系人：陶奇；联系电话：0475-8214842。；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通辽市水务局**。

## 九、联系人

招标人：**通辽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475-8232882**

邮件：**97481915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瀚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刘海军

电话：18347781177

邮件：272118596@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海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